

证券代码：600206

股票简称：有研硅股编号：临 2011—019

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1 年 12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11 年 12 月 5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免担保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的议案。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向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申请贴现票据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向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申请贴现票据 27,287,693.66 元；同意公司计划于 2011 年 12 月向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申请贴现票据 2,000 万元左右。上述两笔贴现月贴现率均为 4.3%，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向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股权的议案。

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向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持有的江苏国盛稀土有限公司 13% 股权；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泰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向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持有的江苏国盛稀土有限公司 7% 股权。

江苏省国盛稀土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3% 的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泰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持有其 7% 的股权。根据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通评报字[2011]282 号资产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 2011 年 3 月 31 日，江苏省国盛稀土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16,104.15

万元。公司持有的江苏省国盛稀土有限公司 13%的股权价值为 2,093.54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泰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省国盛稀土有限公司 7%的股权价值为 1,127.29 万元。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均由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控股，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10.1.3（二）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涉及公司关联董事 5 人，出席会议的关联董事周旗钢、熊柏青、黄松涛、李彦利、马继儒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有关议案的详细公告请参见 201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有关公告。

特此公告。

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12 月 17 日